

X 光片洗片機使用作業要點

2017.11 修訂

設備簡介：

1.廠牌型別：

德國 Protec Optimax, Film Processor 共兩台。

2.主要性能：

可沖洗之 X 光片尺寸最大為 35x43 cm(14x17 inch)，最小為 10x10 cm (4x4 inch)，洗片時程約 30~60 秒。

放置地點：

第一醫學大樓九樓「X 光片洗片室」(Rm: 0914 & 0915)。

開放時間：

全天開放，使用者請自行開機，使用後請先關機、關燈、填寫登記簿，再離開。

使用資格及申請方式：

1.為維護使用者安全、避免環境污染，本設備以閱讀過本說明，並填寫「使用資格申請表」(在網頁下載專區/表單類裡面)，由實驗室主持人簽名確認，再將表格寄本中心登錄存檔後，方可使用。

2.凡本校研究室同仁及學生，有使用需求者，均可隨時申請。

收費原則：

1.收費標準：5 元/張。(不計大小張)

2.收費方式：

*每半年統計彙總成收費明細表，由 PI 研究計畫轉帳扣款。

*如採現金付費者，須於 MIS 輸入繳款單，並至總務處出納繳費。

注意事項：

1.請勿戴不潔手套觸摸任何把手、開關及記錄紙筆等公用設施，以免造成污染。

2.請勿將手機或其他會發光物體帶入暗房使用，以避免底片曝光。

3.若檢體量太少，訊號微弱以致片子洗出來，影像不易辨識，可考慮自行沖洗。請參閱網頁下載專區/講義類：「手洗 X 光片參考步驟」，實際沖洗條件仍須視當時室溫、底片種類、感光度等因素的不同，做適度調整，以求最佳洗片效果。

- 4.使用機器請依正確之操作流程，嚴禁擅自更改機器內部各項設定。
- 5.不當使用設備發生故障時，由使用之研究室負擔修復費用。
- 6.違反使用規定，將通知該研究室主持人，加強設備使用之再教育，如累犯、態度惡劣或情節重大者，將提報校長室議處。
- 7.取得之使用資格，將可永久保留，但是若單位有異動，或身分已改變，需來貴儀中心更改資料，以保留繼續使用之權利。

連絡人：

廖修遠先生

電話：(03)211-8800 轉 5970

E-mail: inslhy@mail.cgu.edu.tw